

证券代码：835173

证券简称：蒙拓农机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呼伦贝尔市蒙拓农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刘忠舍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66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3.803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丽娟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251,143 股，占公司股本的 22.316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史志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坤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93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冯建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8,572 股，占公司股本的 0.546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股东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9月2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韩君媛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被提名监事：韩君媛，女，1991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2013年8月至2016年1月任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文员，2016年1月至2016年10月任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变电站副职，2016年11月至今任呼伦贝尔市蒙拓农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管。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1年9月2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潘晶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1年9月18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董德启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1年9月18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被提名监事：董德启，男，1974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毕业于海拉尔第八中学，高中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90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海拉尔钢窗厂车间车间公司，2015年4月至今任呼伦贝尔市蒙拓农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

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提名为公司正常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呼伦贝尔市蒙拓农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呼伦贝尔市蒙拓农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呼伦贝尔市蒙拓农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1年9月3日